

# EB1A的I-140申请被驳回后提交复议申请

产品名称	EB1A的I-140申请被驳回后提交复议申请
公司名称	深圳乾元移民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国际商业大厦北座1704A室
联系电话	15712187550 15712187550

## 产品详情

如果你不幸被拒绝了I-140申请，除了向更高层机构上诉，你还可以向拒绝你的美国移民局服务中心要求重新开案（reopen）或重新考虑（reconsider，也被翻译成“复议”）。通过提交这些请求，促使美国移民局服务中心来重新审查或复议他们的裁决。其实，即使你向AAO提出上诉，也会是原先处理你案件的官员会首先审查你的上诉材料，以决定是否需要重新开案或复议。如果他们认为你的上诉材料不足以重新开案或复议，案件才会再转给AAO或BIA来进一步审查。

提交复议申请必须是建立在错误引用法律或美国移民局政策基础上，在原有证据文件的基础上，证明美国移民局审核官员所做出的裁决是错误的，而不是提交新的证据。与重审不同，新的证据和情况并不能作为复议理由，这是复议和重新开案最重要的区别。

复议是指请求原来审查该案的官员基于新的法律或政策进行重新审议。所以，在复议请求中第一步是声明原判是在不适用的法律或移民局政策的基础上裁决的，第二步指出原判是根据当时的证据做出的错误裁决。

提交复议申请也必须填写表格I-290B，通知美国移民局你申请一个有关你被拒申请案的复议。你的申请必须提交给拒绝你的同一美国移民局服务中心，一同提交的还要包括为什么你认为美国移民局拒绝你申请案的裁决是建立在错误适用法律或美国移民局政策基础上等说明。任何要求复议的申请也必须在做出拒绝裁决的30天内附上正确的申请费用一同提交。

我们的美国移民律师拥有加利福尼亚州律师执照，美国移民律师公会成员，自2009年以来一直在美国移民法领域执业，尤其擅长申办美国杰出人才绿卡（EB1A），成功申请I-140移民数百件，保持着极高的获批率。请关注公众号“美国移民指导”与移民律师联系。我律所擅长并专注于美国杰出人才移民（EB1A），非常熟悉整个移民流程以及要面对的众多挑战，为不同条件的客户提供美国移民方案规划、个性化订制，提供移民文案指导，辅助移民条件资格提升，帮助各行各业的客户及其家人实现移民美国的梦想，只要你想移民美国，总有合适的方案适合你，请关注公众号“美国移民指导”与移民律师联系。

